

# 技术更新 TU005/2024

2024 年 5 月 发布

这些文章涵盖了以下国家政府部门发布的重要法规：

- 经济财政部 (MOEF)
- 税务总局 (GDT)

本通讯的报道涉及以下领域：

1. 经济财政部编号168部长令，关于公共照明税
2. 经济财政部编号170部长令，关于农业邻域的税收激励
3. 经济财政部编号171部长令，关于国家承担基本日常食品的增值税
4. 经济财政部编号172部长令，关于教育领域的税收激励
5. 经济财政部编号173部长令，关于住宿费
6. 税务总局编号11936 指示，关于通过税务总局电子管理系统提交行政信件
7. 税务总局编号13804指示，关于合格投资项目 (QIP) 的最低税 (MT) 豁免

## I. 经济财政部编号168部长令，关于公共照明税，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20 日

### 从事酒精饮料或烟草供应的一般纳税人可能会对这份部长令感兴趣

GDT 发布了新的部长令，将公共照明税 (PLT) 的实施情况从所有供应阶段的 3% 改为仅首次供应的 5%，由生产商或进口商承担。

分销商和/或零售商将不再需要缴纳 5% PLT，除非该产品被用作原材料来重新制造另一种最终产品。在这种情况下，这将被视为首次供应。

## II. 经济财政部编号170部长令，关于农业邻域的税收激励，日期为2024 年 3 月 20 日

### 从事农业邻域的一般纳税人可能会对这份部长令感兴趣

MEF 延长了这项税收优惠 **至2025年底**，对生产用于国内供应和/或出口的大米、玉米、豆类、胡椒、木薯、腰果和橡胶的农业企业提供税收优惠。这些激励措施现在还包括生产拜林省龙眼、芒果、香蕉、水产养殖、畜牧业以及生产作为动物饲料原料的当地棕榈油产品的农业企业。

税收优惠包括：

- 增值税 (“VAT”)：国家承担对上述农业企业提供商品和服务所征收的增值税。供应商不得对这些农业企业的供应征收增值税，但可以就与向农业企业的供应所相关的供应留存可抵扣进项增值税；
- 预缴所得税和最低税豁免；
- 预扣税 (“WHT”)：免除向非自我申报税务制度下的自然人支付服务费时，预扣预缴15% 服务预扣税的义务

农业企业享受奖励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获得税务总局颁发的国家承担增值税证书
- 每月增值税纳税申报表里附上商品或服务供应商名单
- 依法保存适当的会计记录
- 依法及时、正确地提交纳税申报表
- 每月增值税纳税申报表里附上采购商名单（适用于生产本地油棕产品作为动物饲料原料的企业）。

**III . 经济财政部编号171部长令，关于国家承担基本日常食品的增值税，  
日期为2024年3月20日**

**从事本地供应基本日常食品的一般纳税人可能会对这份部长令感兴趣**

经济财政部继续允许国家承担本地供应基本日常食品的增值税 **至2028年底**。

**IV . 经济财政部编号172部长令，关于教育领域的税收激励，日期为2024年3月20日**

**从事教育领域行业的一般纳税人可能会对这份部长令感兴趣**

经济财政部已将教育领域的税收优惠政策延长**至2028年底**。

税收优惠包括：

- 免征年度所得税、预缴所得税和最低税
- **增值税 (“VAT”)**：教育服务和商品或其他教育相关服务（包括学生的食宿）应被视为免征税供应。与免征税供应相关的进项增值税不得用于抵免，只能作为费用。
- **预扣税 (“WHT”)**：管理或咨询或其他类似服务，或利息和股息应免预扣税。教育机构应当依法记录、保存发票、付款凭证。

教育机构享受奖励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在税务总局登记
- 依法及时、正确地提交纳税申报表
- 依法保存适当的会计记录
- 年销售超过40亿柬埔寨瑞尔的教育机构应向税务总局提交独立审计报告。

## V. 经济财政部编号173部长令，关于住宿税，日期为2024年3月20日

### 从事酒店服务供应的一般纳税人可能会对这份部长令感兴趣

经济财政部于2024年3月20日发布了新部长令，编号173，关于住宿税。其内容与以前相同，按住宿费的2%税率确定。

## VI. 税务总局编号11936 指示，关于通过税务总局电子管理系统提交行政信件，日期2024年3月21日

### 一般纳税人可能会对这份部长令感兴趣

为了方便和节省时间，GDT 建立了一个名为“GDT 电子管理”的程序，用于向税务总局或区/省税务分局提交行政信件。

通过此计划，所有纳税人都可以提交申请、行政信函以及以下文件：

1. 更新企业信息的申请；
2. 缴纳转让不动产的所有权或占有权登记税的申请；
3. 抗议税务重新评估的申请；
4. 分期纳税的申请；
5. 获得证书或许可证的申请
6. 申请书、行政函件及文件等

## VII . 税务总局编号13804指示，关于合格投资项目(QIP)的最低税(MT)豁免,日期2024年4月8日

### 合格的投资项目可能会对这份部长令感兴趣

为了获得最低税豁免，所有合格投资项目都应获得独立的审计报告并保存适当的会计记录。

此外，新注册的合格投资项目有权在第一年豁免最低税，无需向税务总局提交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AFS)。然而，在随后的几年中，合格投资项目必须在*每年6月底之前向税务总局提交AFS*。

## 免责声明

本文件中的信息仅供一般参考之用，不应替代专业顾问的咨询。本文件本身并不是意见文件。

本文并不全面，是根据一般可用信息编写的，无意作为专业建议。本文表达的观点代表我们截至本文发表之日的观点。在分析标准和实体时，我们可能会发现其他问题，并且我们的观点可能会在此过程中发生变化。

对于任何人因依赖本文所含信息而直接或间接遭受的任何损失或损害，我们不承担任何责任。

让我们为您提供帮助。

有关更多信息，以便天职国际柬埔寨有限公司能够协助您和您的组织，请通过以下方式与我们联系。

## 联系我们的专家

陈凜銀勋爵 (KM Tan)

首席合伙人

手机: +855 16 988 933

邮箱: [km.tan@bakertilly.com.kh](mailto:km.tan@bakertilly.com.kh)

郑嘉豪 (Louis)

税务与咨询总监

手机: +855 10 326 138

邮箱: [louis.teh@bakertilly.com.kh](mailto:louis.teh@bakertilly.com.kh)

## 我们的 办公室

天职 (柬埔寨) 有限公司  
No. 87, Street 294  
Sangkat Boueng Keng Kang 1  
Khan Boueng Keng Kang  
Phnom Penh, Cambodia.

电话: +855 23 987 100/  
+855 23 987 388/  
+855 15 888 233

[info@bakertilly.com.kh](mailto:info@bakertilly.com.kh)  
[www.bakertilly.com.kh](http://www.bakertilly.com.kh)



**Baker Tilly Cambodia**